

示

事由 嗣後區縣人員須檢具省立醫院

證明書由

擬辦 閱後呈傳觀

批示 十三

湖北省政府快郵代電

中華民國三十年十月九日

4391 號

建設廳 凡嗣後依照本府退職人員領受旅費及慰勞金

暫行辦法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呈請退職者須檢具省立醫院

醫師診斷證明書一併呈核以昭鄭重除分飭外特電仰遵照施

省政府 秘人印

校對 徐肇隆

中華民國三十年十月九日

沈光厚